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宜庭

電話：7995678#3086

電子信箱：rancyt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05718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實施計畫 (1681037_115057186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苗栗縣政府辦理「2027台灣燈會在苗栗—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5年9月23日府教社字第11502158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競賽組別及重要時程摘述如下(如有相關問題，請依說明六逕洽本案聯絡人)：

(一)競賽組別：親子組(國小、幼兒園)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社會組及機關團體組。

(二)競賽主題：創作參考元素包含羊年生肖、智慧城市、產業科技、多元文化、族群共榮、年輕城市、宮廟慶典、觀光特色、美食文化等為主軸發想創作，設計上可融入山海慢城的自然景致。另可呼應 SDGs 永續發展目標，鼓勵運用在地素材並導入淨零排放概念，讓燈藝創作與環境永續共生，共同實踐生活美學。

(三)網路報名時間：



1、自115年10月19日（星期一）至12月4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逾期或以其他方式報名者，概不受理。

2、網址：<https://lantern2027.utk.com.tw/>

(四)報名資料修改與成品圖檔上傳：115年12月31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

(五)報名確認單核章上傳：115年12月31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

(六)收件時間：116年2月12日（星期五）至2月14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9時起至15時止，凡逾時送件或未預先報名者，不得參加競賽。

(七)評審日期：116年2月15（星期一）、2月16日（星期二）。

三、獎勵辦法，各組錄取特優、優等、甲等及佳作，其錄取名額及評分標準如下：

(一)特優：至多6名（95分以上），其中含燈王1名（由特優作品中遴選1名）。

(二)優等：至多8名（90分以上）。

(三)甲等：至多10名（85分以上）。

(四)佳作：若干名（80分以上）。

四、作品規格請參閱「2027台灣燈會在苗栗－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，前揭計畫請逕至「2027台灣燈會在苗栗－全國花燈競賽」網站下載（<https://lantern2027.utk.com.tw/>）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鍾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37-559687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裝

訂

線